

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家長會聯誼活動

歡迎志工及各班學生家長共同參與(不限身份)

~~~~好山好水宜蘭農村體驗一日遊~~~~

親愛的雙園國小家長夥伴們大家好：

家長會非常感念各位志工夥伴及家長們對雙園國小平時對學校的協助，在平日放下手邊繁忙的工作，為我們雙園的學童付出大愛，春暖花開真是個出遊的好季節，在此誠摯的邀請您參加我們一年一度的聯誼活動，竭誠歡迎您闔家光臨，親子同樂，更重要的是大夥兒也可**藉此活動聯絡情感**。

※活動時間：106年3月12日(星期日)

※活動地點：宜蘭羅東採蔥農場-羅東林業園區  
-圓山鐵牛力阿卡車站

※活動行程：

- 07:00~07:30 台北快樂召集令集合上車 ※逾時不候ㄟ※
- 07:30~09:00 坪林雪隧好風光-車上吃早餐
- 09:00~09:10 三星蔥仔寮農場周邊環境介紹
- 09:10~11:30 下田體驗拔蔥&洗蔥&製作蔥油餅(請多備衣物)
- 12:00~13:00 羅東特色懷舊餐廳
- 13:30~15:30 羅東林業園區-散步賞景吸收芬多精
- 15:30~17:00 內城力阿卡牛車-搭乘鐵牛導覽賞景
- 17:00~18:30 圓山特色風味餐廳
- 18:30~20:30 返回溫暖的家~珍重再見期待下次再相逢

**備註：穿著輕便衣物、帶輕便雨衣、乾淨衣物ㄟ**

※費用：每人1100元【內含報名費、車資、門票、三餐、保險.....】

人數：約160人(4台).....額滿為止

※三歲【103年3月1日(含)以後出生者】以下幼童不佔位、三餐、門票者，酌收報名費、保險費100元。

※費用與報名表請於**105年12月21日起~106年1月19日止**

(上午8:00~10:00)繳交家長會辦公室，感謝您的鼎力支持！！

(聯絡電話 23061893 轉 108 家長會)

## 宜蘭一日遊報名表

**姓名：**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請以正楷填寫報名表所列資料，以利保險等相關作業，謝謝！【素食者請打√】

| 關係<br>1. 志工<br>2. 家長 | 姓名 | 出生<br>年月日 | 身分證字號 | 素食 | 金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                   |    |           |       | 人  | 元  |

- ※ 想要同車同桌的人要**一起來**報名比較可以分在一起哦！
- ※ 因要保險之故，報名表請以正楷詳細填寫，以免影響自己的權益。
- ※ **費用與報名表請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起~106 年 1 月 19 日止**  
(上午 8:00~10:00)費用繳交家長會辦公室，感謝您的鼎力支持！！

- .....
- ※ 鼓勵志工多參與服務行列, 亦可跨隊服務補足服務時數。
  - 經上學期第二次家長委員會會議討論有關志工旅遊，旅遊補助資格決議如下：  
**家長會補助金額經委員會通過為 600 元；補助名單由各隊長提出。**
  - 依一學期約 20 週，每週一小時，以七成到班率估算為基準：
  - 1. **導護志工**服務滿**一學期**，本學期繼續服務，且站崗時數滿 14 小時，則補助**志工本人**。
  - 2. **除導護志工外之其他志工**服務年資滿**一學年**，本學期繼續服務，且總時數滿 14 小時者，補助**志工本人及其直系眷屬一人**。
  - 3. 現任家長會幹部（含常務委員以上及秘書、會計、幹事、出納），補助**本人**。
  - 4. 各**志工隊隊長**多補助**一人**。
  - 5. 各隊**志工**補助人數由各**志工隊隊長**依實際出勤紀錄提出。
  - 6. **最多補助上限 4 人(以配偶和直系親屬為原則)**。
  - 7. 志工本人參加者:家長會補助一人 600 元，志工只需繳交自付額 **500 元**。
  - 8. 志工本人及補助眷屬一位者:繳交自付額 **1,000 元**。
- .....